

太原市万柏林区：激发农村“星”力量 推动治理上水平

薛克

为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一步深化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创建和家庭文明建设，根据抓党建促基层治理能力提升专项行动有关要求，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委宣传部、区文明办高度重视，积极行动，狠抓落实，组织全区4个涉农街道在全区15个行政村持续深入开展了创建评选“星级文明户”活动。

“星级文明户”评选活动实行动态管理，由村党支部负责实施，定期按照农户自评、评审定星、张榜公示、嘉许授牌、资料存档的五项工作流程开展。农村道德评议会、红白理事会、村民议事会和禁毒禁赌会成员列席创建会议。在符合参评条件的农户中评选爱党爱国星、勤劳致富星、诚实守信星、团结友善星、孝老爱亲星、遵规守法星、绿色环保星、优生优育星、卫生健

康星、科教文体星等最高10颗星的“星级文明户”，在村里树立家庭建设先进典型，并给予一定形式的表彰激励。各街道党工委、村党支部因地制宜，一村一策，结合各自实际，制定具体的增星、减星标准和星级文明户激励办法。每年按照评选标准和程序严格审查，达标的增星、挂牌，不达标的减星，甚至摘牌，极大地激发了村民的积极性，在全区形成了“星级文明户”创评热潮，让广大农民在认星、评星、追星中争荣誉、受教育、强素质，凝聚助推乡村振兴的正能量。

东社街道通过结合文明创建深入宣传发动，结合各村实际建立常态机制，结合实践活动激发创建热情的“三结合”工作模式，评选“星级文明户”，大力弘扬家庭美德，积极倡导文明、科学、健康的生活方式，以家庭的文明进

步来带动整个社会风气的改变，起到了良好效果。

杜儿坪街道在所辖的大虎峪村、河龙湾村全面开展“星级文明户”创建工作，组织领导坚强有力，宣传发动全面覆盖；发挥模范引领作用，使“追星”成为潮流，“争星”蔚然成风，进一步推动了乡风文明，提升了治理能力。

西铭街道结合实际情况，强化领导，广泛宣传，规范流程，强化示范引领，在小西铭村和风声河村全面开展“星级文明户”评选活动，通过授“星”鼓干劲，为深化乡村治理，助力乡村振兴增添“星”活力。目前，小西铭村评选出160户“星级文明户”，风声河村评选出282户“星级文明户”。通过对评选出的“星级文明户”授牌，在全街道营造出以创“星”争“星”得“星”为荣，核心价值观你我践行、文明风尚无处不在的浓厚氛围。

白家庄街道结合本地区特色亮点，积极开展“星级文明户”评选活动，探索出了“两个一点”（街道拔一点，农村拿一点）的创评奖励机制，街道对获星高于九星的文明户，通过节日慰问、制作证书、优先入党等方式予以奖励，各村党组织结合实际对不同星级户给予100元、200元、300元的差异化奖励，形成了人人以“星”为荣的浓厚氛围。白家庄街道九院村认真贯彻落实《“星级文明户”创建工作实施方案》，本着优中选优、公平公正的原则，有序推进“星级文明户”创建从“评选制”向“认领制”转变。以农户为单位，采取“四定三评一结合”方式，即确定“星级文明户”的类别、标准、程序和负面清单，严格开展自我评星、群众评星、集体评星“三评”活动，最后将星级评选活动与街道探索出的“两个一点”创建

奖励机制有机结合，通过节日慰问、制作证书、优先入党等方式予以奖励，推动形成互比互促的文明新风尚。

2022年上半年，万柏林全区应参加“星级文明户”创评的农户1735户，实际参加创评率达100%，其中，创建评选的八、九、十星级文明户分别为264户、320户、56户，分别占比15.2%、18.4%、3.2%。通过“星级文明户”创评活动的开展，乡风文明有“镜子”可照、有“尺子”可量、有“标尺”可比，全区农民群众道德观念明显增强，家庭关系更加和谐，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爱党爱国、崇尚文明科学、向善向上的良好社会风气蔚然成风，极大地提高了农村精神文明创建水平，形成了农村基层治理新活力，促进了基层治理能力提升，取得了“评星树新风、治理上水平”的良好成效。

全国公安机关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推进会7月15日召开，公安部党委委员、副部长陈思源出席并讲话。会议强调，“百日行动”开局良好、进展顺利。要以更高的站位、更大的决心、更实的举措，不断推动“百日行动”向纵深推进，坚决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治安大局稳定。

会议要求，要将“百日行动”作为当前公安工作的首要任务。各级公安机关领导同志要发挥关键作用，加强整体谋划、调度指挥；各级“百日行动”办公室要发挥牵头作用，突出抓好挂牌整治重点地区、挂账督办重点案件和统一发起集群战役、统一组织夏季夜间治安临查临检行动；各警种要发挥主体作用，构建合成作战机制；各警务协作区要发挥协同作用，切实下好“一盘棋”、拧成“一股绳”。要组织优势警力开展破案攻坚，对严重影响人民群众安全感的违法犯罪活动出重拳、下狠手，真正打疼打怕违法犯罪分子。要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积极推动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要严格落实责任、严格督导问责、严格考核问效，确保各项措施落地落细落实。要关心关爱民警，科学安排部署勤务，保证民警全身心投入“百日行动”。

据了解，“百日行动”开展以来，全国公安机关侦办寻衅滋事案件3200余起，破获带有夏季特点的违法犯罪案件4.2万起，抓获各类违法犯罪嫌疑人7.2万名，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39.4万起，有力维护了社会治安大局稳定。（《法治日报》董凡超）

四川宜宾叙州区：厚植德治沃土 助推城乡全域文明创建

李莉

近年来，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将德治作为城乡基层治理中加强和改进基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重要载体，与城乡全域文明创建深度融合，在城乡基层治理中充分发挥道德教化作用，于润物无声处培植德治沃土，筑牢城乡基层治理思想堡垒。

以德育人，鲜明城乡基层治理价值导向。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飞入寻常百姓家”。创作原生态文艺精品，打造《青春绽放生命花》《感激在心间》《好人刘伟》《道德模范顾永琼》等原创节目和音频等宣传载体，深入广泛宣传。组织刘伟、陈彪等乡土专家上讲台宣讲自身感人事迹，引导村民见贤思齐。创作了以刘伟、顾永琼为原型的道德模范音频，在城市小区和各村播放，以榜样示范引导群众尊崇、学习榜样。大力依托本地刊物，立足本土红色文化和先进革命事迹，大力弘扬社会主义主旋律。

以德树人，汇聚城乡基层治理精神力量。选树典型，广泛拓展道德模范、身边好人的征集渠道，建立“叙州好人”数据台账。常态化开展道德模范、身边好人、文明家庭等先进典型选树活动，让先进典型事迹引领文明风尚。深入开展文明示范标兵、文明旅游景区、文明服务示范窗口、文明示范街区、文明诚信经营户、文明示范餐饮店、巾帼文明岗、新时代好少年等创评活动，形成了多点开花、百花齐放的创建格局。

以德传人，宣传城乡基层治理工作成效。弘扬传统节日文化。全区持续开展“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围绕文明城市建设、乡风文明组织开展了“文明宜宾出彩叙州”、“我与烟头有个约定”、“挑战360行职业体验”、“舞动叙州”坝坝舞等城乡基层系列活动，营造浓厚的文化浓厚氛围，丰富了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多载体传播道德文化。在城乡社区、小区广泛设立善行义举榜，通过宣传栏、社区特色文化阵地等形式传播道德文化。做好各地基层治理经验成效、先进典型等方面的宣传报道，为全区城乡基层治理工作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截至目前，区级各类媒体平台共开设了5个专栏，已在各级媒体平台发布关于该区基层治理稿件2000余条次。

7月11日，广州市越秀区检察院办理的广东省首例向互联网法院提起的涉“人脸识别”公民个人信息保护民事公益诉讼案公开宣判，法院判决被告郑某、任某、戴某、陈某等4人立即停止对公民个人信息的侵害、支付公益损害赔偿金、公开赔礼道歉并以行为补偿弥补损害。此前，郑某等4人已被法院认定犯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二个月至一年不等，并各处罚金。（7月12日广州日报客户端）

互联网时代，人们在充分享受信息技术带来的便利之时，却也时时遭遇烦恼。“人脸识别”技术滥用、大数据杀熟、应用程序过度收集个人信息等问题频发，公民个人信息屡屡被不法分子非法交易，严重影响个人信息安全和财产安全。

从涉及个人信息保护的案件中不难看出，案件大多不是只涉及一个人，而是一群人。只是因为取证难、耗时长，大多数人都很难通过自身力量成功维权，只能自认倒霉。而这种个人维权难的现状也助长了不法分子的侥幸心理和嚣张气焰，导致侵害公民个人信息事件时有发生。

就拿此案来说，郑某将利用高清身份证头像照片制作的动态视频卖给任某等3人，任某等再卖给下家，从中赚取差价牟利。这种视频可以在当事人完全不知情的情况下，通过各种人脸识别的身份验证。截至案发，郑某等人已买卖公民个人信息2000余条，这些被泄露和冒用的个人信息可能会对当事人造成巨大损失。可是，这2000多人中，很难有人会通过个人诉讼来维权。面对这种情况，公益诉讼才是保护个人信息安全最有力的利器。事实上，自个人信息保护法施行以来，各地法院宣判了多起涉及个人信息保护的案件，而民事公益诉讼案件在其中占据不小比例。

此次广东首例涉“人脸识别”公民个人信息保护民事公益诉讼案公开宣判，意义重大。其一，向不法分子郑重宣告，对于侵害众多公民个人信息的违法行为，不仅要承担刑事责任，还可能被检察机关提起民事公益诉讼，要承担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民事侵权责任，支付公益损害赔偿金。让无利不起早的不法分子放弃侥幸心理，让他们知道，这事不仅有人管，而且一旦被查，代价巨大，得不偿失。其二，公开宣判也是一堂普法课，提醒每个人都要注意保护个人信息安全。如果遇到众多公民个人信息被侵害的情况，并非只能自认倒霉，还可以通过检察机关提起民事公益诉讼的方式进行维权。

身处大数据时代，提升个人信息自我保护意识、全面保护个人信息安全越来越重要。要遏止技术的滥用，斩断伸向个人信息安全的黑手，公益诉讼要发挥更大作用，引导科技向善，守护人们美好生活。



近日，安徽省铜陵市义安区西联镇开展了“铜陵好人”助力乡村振兴”分享交流活动，邀请“铜陵好人”代表胡黑你向村民分享其从放牛娃到致富能手的创业经历，并传授特色种植养殖经验。参加活动的村民纷纷表示，本次活动丰富了年轻人的经历，让他们感悟到创业者的艰辛，更坚定了他们投身乡村振兴大潮的决心。图为胡黑你在传授种植养殖经验。 查家宝 摄

危难时刻显身手 ——记安岳县“见义勇为公民”李果

洪义勇



李果，2003年7月1日出生于四川省资阳市安岳县协和镇瓦堂村3组，现系遂宁应用高级技工学校2019（秋）电子商务专业三年级学生。年仅18岁的李果，成为了一车乘客

心中的英雄。

2月12日16时许，一辆客车从安岳东门车站发车前往协和镇石板场，车上载有25名乘客。客车行至国道247文昌村路段，刚进入一个弯

道，大量饮酒的乘客滕某朝着司机大喊“开快点”，并走到司机旁边。司机让其回到座位，但滕某突然用力抢夺司机手中的方向盘，并用身体推挤司机，想将司机推离驾驶位置，车辆发

生猛烈晃动。司机立即采取紧急措施，踩住脚刹。滕某依然情绪激动、继续抢夺。

坐在最后一排的李果听到滕某大声呼喊后，就一直保持警惕，紧盯滕某，担心其做出过激行为。当看到滕某开始抢夺方向盘时，李果立即站起来，不顾车辆剧烈晃动，冲到车头。年仅18岁的李果，面对饮酒且情绪激动的滕某，心里只有全车乘客的安全，全然不顾自身安危。李果上前用力拉拽滕某，将其拉离司机身边，然后将其摁倒在客车过道中间。司机这才腾出手来，拉紧手刹，将车稳妥停住，并大喊“快来人帮忙！”此时的滕某仍然情绪激动，不断反抗，一名乘客赶紧上来帮忙牢牢按住滕某。随后司机报警，警察赶到现场处理，将滕某带离，后对滕某以妨害安全驾驶罪立案侦查。李果的英勇行为，成功阻止了一起交通事故发生，保护了全车25名乘客的生命安全。

李果的行为充分彰显了见义勇为精神，弘扬了社会正能量，践行了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体现了新时代的青年担当。3月13日，李果被安岳县人民政府授予“见义勇为公民”荣誉称号。

身边的美德善行

